



人权理事会
第十三届会议
议程项目 6
普遍定期审议

塞浦路斯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代表于 2010 年 2 月 23 日 致人权理事会主席的信函

依照塞浦路斯共和国政府的指示，我谨提及土耳其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代表团于 2009 年 12 月 23 日致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的普通照会(A/HRC/13/G/5 和 A/HRC/13/G/6)要求分发有关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在 2009 年 11 月 30 日第六次会议上审议塞浦路斯共和国的政府间程序的两份照会。

在我 2009 年 12 月 21 日的信函中已经明确声明了塞浦路斯共和国政府有关这个问题的立场，该信函已作为人权理事会的一份文件(A/HRC/13/G/2)分发。塞浦路斯共和国政府坚决反对上述土耳其照会中的所有观点，因为其公然违犯了安全理事会关于塞浦路斯局势的 100 多条决议。

遗憾的是土耳其坚持不断地采取将普遍定期审议机制的信誉政治化的手段进行破坏。

谨请将本信函全文作为理事会第十三届会议议程项目 6 之下的的文件分发。

Andreas Hadjichrysanthou (签名)